祁门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征求意见稿)

祁门县生态环境分局

上海复旦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2021 年 05 月)

目 录

[一、 祁门县生态环境保护形势](#_bookmark1) [1](#_bookmark2)

[(一)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展与成效 1](#_bookmark3)

[(二) 存在的问题 6](#_bookmark4)

[(三) 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7](#_bookmark5)

[二、 发展战略和目标思路](#_bookmark6) [8](#_bookmark7)

[(一) 指导思想 8](#_bookmark8)

[(二) 基本原则 9](#_bookmark9)

[(三) 规划目标 10](#_bookmark10)

[三、 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_bookmark11) [13](#_bookmark12)

[(一) 建立两山转化祁门路径 14](#_bookmark13)

[(二) 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 15](#_bookmark14)

[(三) 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16](#_bookmark15)

[(四) 大力发展绿色交通 16](#_bookmark16)

[(五) 落实降碳减排要求 17](#_bookmark17)

[四、 巩固提升环境质量](#_bookmark18) [18](#_bookmark19)

[(一) 打赢蓝天保卫战 18](#_bookmark20)

[(二) 打赢碧水攻坚战 21](#_bookmark21)

[(三) 打赢净土保卫战 25](#_bookmark22)

[(四) 夯实乡村振兴基础 26](#_bookmark23)

[(五) 严控固废危废污染 29](#_bookmark24)

[(六) 防范化解环境风险 32](#_bookmark25)

[五、 维护生态环境安全](#_bookmark26) [33](#_bookmark27)

[(一)强化重要生态空间管控 33](#_bookmark28)

[(二)巩固生态安全格局 34](#_bookmark29)

[(三)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 34](#_bookmark30)

[(四)开展重要生态空间修复 35](#_bookmark31)

[(五)探索重点区域环境健康管理 36](#_bookmark32)

[六、保障措施](#_bookmark33) [36](#_bookmark34)

[(一)健全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 37](#_bookmark35)

[(二)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 37](#_bookmark36)

[(三)健全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38](#_bookmark37)

[(四)提升环境治理监管水平 39](#_bookmark38)

[(五)加强环境保护资金保障 40](#_bookmark39)

[(六)扎实建设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40](#_bookmark40)

为深化我县绿色发展， 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助力高 质量建设 “世界红茶之都， 美丽康养祁门”，根据 《中共祁门县 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祁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 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制定本规划。

一、 祁门县生态环境保护形势

(一)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展与成效

1.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十三五”期间， 祁门县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 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 牢固树立“绿 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始终坚持把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作为 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全面落实中 央和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升， 环境保护目标全面完成， 未发生重大环境信访案件和环境污染突 发事件， 实现了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全县在高要求保护、高质 量发展、高效率利用上争当示范，打造生态文明建设祁门样板。

2.生态环境质量位居全省前列

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指数居全省前列。 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020 年城区可吸入颗粒物 PM10 平均浓度降低至 22.9 微克/立方 米，细颗粒物 PM2.5 平均浓度为 37.0 微克/立方米， 空气质量优良

天数比率为 97.1%， 稳居全省前列， 连续五年荣获“全国百佳深 呼吸小城”称号。十三五期间，重点流域水质优良比例始终稳定 在 100%，阊江倒湖考核断面、率水凫峰考核断面、太平湖秋浦河 考核断面的水质整体状况良好，城区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全县森林覆盖率保持在 88.64%以上。 截至 2020 年， 全县 4 项主要污染物较 2015 年降幅分别为： COD 下降 XX%、氨氮下降 XX%、二氧化硫下降 XX%、氮氧化物下降 XX%。主要污染物排放总 量指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3. 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完成阶段任务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全面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针对挥 发性有机物、秸秆禁烧、柴油货车污染防治等方面制定专项攻坚 实施方案。 重点污染物防治方面， 严格执行国家高耗能、高污染 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 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强 化燃煤锅炉管制。移动源管理方面， 强化柴油货车和机动车尾气 等专项整治。面源污染治理方面， 加大攻坚力度， 通过餐饮油烟 问题整治、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立健全秸秆禁烧执法机制， 实行常态化巡查执法，加强砂石加工、高铁高速扬尘等各类扬尘 等面源污染治理， 开展烟花爆竹禁放管控，深化秸秆禁烧等持续 性工作，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建立大气重点项目台账， 配合 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大气污染源清单编制。

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扎实开展水环境综合整治。 持续强化 阊江等重点河流水环境治理， 着力抓好阊江流域水污染防治。 开 展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做好县级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 完成乡镇

饮用水水源环境基础信息采集系统填报工作。 制定《祁门县饮用 水水源地保护攻坚战实施方案》， 备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方案通 过批复， 完成金字牌镇、历口镇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源地水 质监测， 水质整体状况稳定达Ⅱ类水质。编制祁门县饮用水水源 地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完成祁门县污水处理厂迁建。 加强水环境 管理制度建设， 全面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制度， 严格落实 河(湖) 长制，持续加大非法采砂制砂专项整治力度， 坚决取缔 “散乱污”砂石企业。

扎实推进净土持久战,全面推动土壤污染调查与防治工作。 全面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点位核实工作， 启动土壤污染 状况详查， 全面掌握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防治 方面，完成重点监管企业(黄山电器) 土壤污染防治信息调查、 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方面， 对 35 个农 用地详查点位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 建立了疑似污染地块名录。 持续深化污染源头综合防治， 加大对未污染土壤的保护力度。 完 善土壤环境监测网络， 完成土壤环境质量国控监测点位设置。开 展医疗废弃物专项整治，建立祁门县危险废物清单。

4. 阊江流域保护工作持续强化

流域水质总体保持稳定， 阊江祁门源头水保护区、阊江祁门 芦溪保留区和阊江皖赣缓冲区，十三五期间水质达标率为 100%。 加强生态流量监管， 编制完成《祁门县阊江生态流量控制方案》 并组织实施。全面推进小水电清理整改， 按照省、市关于祁门县 “一站一策”方案的批复完成整改， 核定生态流量， 并安装监测

设施实施在线实时监测。 落实流域生态安全评估， 编制完成《祁 门县阊江河流健康评估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为开展阊江流域 共保共治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切实维护长江流域支流及鄱阳湖上 游水环境安全， 响应长江大保护战略， 落实《关于开展长江入河 排污口专项检查行动的通知》要求， 出台《阊江一河一策实施方 案》。

5. 农村环境整治大力助推乡村振兴

大力改善乡村人居环境， 以“五清一改”为抓手大力开展村 庄清洁行动， 让村庄环境整治形成常态。 全县农村垃圾收运处理 全面实行“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送市处理”。制定《祁 门县畜禽养殖禁养区调整划定方案》，进一步规范了畜禽养殖禁 养区划定和管理。 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 标率全部达标。乡镇一级农药集中配送网点覆盖率达 100%。全面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 PPP 项目建设，实现乡镇政府驻地和省级美丽

中心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两个全覆盖”目标任务。 全面实施农 村生活垃圾 PPP 项目， 实现农村垃圾收集和处理， 农村生活区域 和水域的保洁全覆盖， 生活垃圾基本实现日产日清。 统筹推进茶 产业“2111”计划，加快“三区同创”示范区创建， 扎实开展茶 园全域病虫害绿色防控， 高标准创建出口茶叶质量安全示范区、 生态农产品示范区、绿色有机农产品示范区。实施“百村示范、 千村整治”工程和美丽乡村建设。完成 28 个美丽乡村省级中心 村、 13 个美丽乡村市级中心村、12 个美丽乡村县级中心村整治

建设，在建 11 个美丽乡村省级中心村、 6 个美丽乡村县级中心 村，完成 25 个 200 人以上自然村环境整治。

6.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不断加强

扎实做好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完成安徽省 “23+N”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清单、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 交办信访件涉及问题整改。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 双责”。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执行环境影响 评价制度，开展固定源排污许可证核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 改革， 组织 4 家企业填报安徽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体系， 推进生 态环保信息与金融信息共享。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制 度， 强化生态环境执法后督察， 加强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五年 受理环境信访投诉 XX 件，办结率XX%。

7. 全面维护生态功能区稳定安全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工 业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处置率均达 100%。建成 6 吨/天的餐厨垃 圾处理站一座， 建立餐厨垃圾管理台账，实现餐厨垃圾统一收运 处置规范化管理。根据《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祁 门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祁门生态保护红线占补平 衡方案》 ，严格保护 828.65 平方公里生态保护红线保护地区， 受保护地区占国土面积比例为 37.41%。积极推进自然保护区、森 林公园、野生动植物保护建设项目， 总投资达 XXX 万元，完善自 然保护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的保护

能力和水平， 落实古树名木的挂牌与保护修复工作。 在全市率先 出台县级创建林长制改革示范区方案， 制定森林防火、松材线虫 病系统防控、森林质量提升等规划方案。

(二) 存在的问题

一是生态环境质量仍需改善。臭氧污染防治压力增加， 有待 开展解析工作，结合大气 V0Cs、N0x 多因子联合整治；餐饮行业 油烟、 县城街道汽车尾气污染等民众感知度较高的问题需加强重 视；阊江流域监测系统不完善导致水生态调查基础薄弱，梅溪城 安段的防洪、河道清淤治理有待加强；氮肥施用产生的土壤酸化 问题亟待重视。二是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与运管能力仍需强化。 县城老城区雨污分流建设不彻底， 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偏低，管 网维护不足；农业面源的污染治理有待加强， 农村污水收集处理 存在运维、监管问题；对经开区、景区的基础设施配套仍不足， 旅游民宿排污管控力度不够。三是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仍需全面提 升。我县环保治理仍较为粗放，基层治理人员、资金保障不到位； 小规模自然村较为分散， 治理难以精准落实；机动车维修保养单 位危险废物管理未纳入日常监管范围， 对辖区内产废单位的执法 督查力度不强；医疗废物、农村建筑垃圾均存在堆放散乱、收集 清运不及时的问题；垃圾分类尚未完全推广，县城填埋、乡镇及 农村焚烧的垃圾处理方式需要改进；监测预警能力信息化和自动 化滞后， 大气、水体、土壤和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体系仍需加强； 在企业责任落实、环保市场体系建设、科研支撑、信用体系建设 等方面均有待加强。

**(**三**)** 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十四五”期间， 祁门县将处于奋力崛起、加速赶超阶段，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获得多层次的机遇。一是中央、省、市及县委 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高度重视， 把生态环境保护摆在突出位置。 县 委县政府“十四五”提出将建设高品位红茶之都、中医康养文旅 名县及宜居宜游的美丽幸福祁门作为综合发展目标、建设生态文 明样板县，对生态环境品质提出了高标准要求，生态环境高品质 保护助力全县全面高质量发展路径更加清晰。 二是生态战略地位 进一步强化。祁门县全域作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皖南生态屏 障的重要组成， 鄱阳湖上游， 是黄山市落实长三角共保联治和长 江大保护战略的重要地区。三是阊江流域生态补偿工作可形成新 亮点。黄山市委提出建设更文明更美丽更富裕新黄山的目标， 将 生态文明制度建设放在重要地位，阊江流域生态补偿工作已有较 好基础， “十四五”期间生态补偿制度可进一步落实到实处， 成 为黄山市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新亮点。 四是优势生态资源获得 充分转化契机。市委持续大力推进“旅游+”战略，将打造具有 国际影响力的文化旅游目的地作为重要发展任务， 我县牯牛降国 家级自然保护区、查湾省级自然保护区和燕山省级森林公园等重 要生态资源地位不断提高。

另一方面，祁门县生态环境保护任务依然艰巨， 深入打好污 染防治攻坚战、深化生态文明建设面临多重挑战。一是环境污染 防治进入新阶段。 社会经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存在的同

时，生态环保仍有短板。碳达峰和碳中和、应对气候变化等新任 务需保障落实， 长江大保护工作、自然资源保护地综合治理任重 道远，产业、能源、运输结构调整还需深化， 生物医药与大健康、 智能制造、绿色食品等产业的规模扩大， 将对大气、水体及固废 污染防治提出新挑战。 二是“两山”有效转化亟需新路径。 全县 生态资源底数不清，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尚未形成，阊江流 域生态补偿机制未完全建立， 牯牛降、查湾等重要生态资源生态 价值尚未完全发掘， 森林资源优势缺乏转化机制，生态优势向经 济发展优势转化的有效途径亟待明确。 三是绿色民生福祉需要新 提升。 绿色发展成果尚未充分惠及全县人民， 绿色基础设施配套 不足。人民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尚需进一步满足， 群众关心关 切的突出环境问题需精准攻坚。

二、 发展战略和目标思路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 深入贯彻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协调推 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贯彻落实新发展 理念， 以建设生态文明样板县为核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 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减污降碳总要求， 注重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和综合治理， 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

依法治污，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统筹推进“提气降碳强生 态， 增水固土防风险”，积极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现代化， 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为“世界 红茶之都， 美丽康养祁门”建设新征程提供坚实的生态环境支撑。

(二) 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 山”，将生态环境保护融入发展全过程， 落实“三线一单”制度， 强化绿色发展机制， 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做到生 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形成生态环境治理改善 的持久内生动力。

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共治共享。 紧紧依靠人民、服务人 民， 群策群力、群防群治， 推动全社会参与环境治理， 着力解决 人民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不断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 让 人民群众共享生态环境。

三是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 “十四五”期间， 仍处于结 构调整攻坚克难期， 生态环境改善爬坡过坎期， 生态环境保护决 不能有丝毫松懈， 必须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主基调， 坚持不 动摇、不松劲、不开口子，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治理。

四是坚持质量核心、远近兼顾。 既面向 2035 年生态环境质 量根本好转的战略目标， 持续推进大气、水、土壤等生态环境质 量持续改善、生态状况持续提升和温室气体排放控制， 打好持久 战， 既注重“十四五”时期， 又展望“十五五”时期、“十六五”

时期，针对突出问题打好污染歼灭战。

五是坚持综合施策、协同治理。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 同体， 生态保护修复与环境治理相统筹， 县城治理与乡村建设相 统筹， 河流污染防治与湖泊环境保护相统筹， 环境治理、生态修 复、应对气候变化相统筹， 进行系统保护、整体管控、综合施策、 协同治理。

六是坚持深化改革、制度创新。 完善生态环境领域统筹协调 机制， 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全面构建现代环境治 理体系， 突出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建设， 深化创新治理制度，推进 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 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主要生态指标保持全省领先，主要污染物排放 总量持续减少， 成功创建全国、全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推动 阊江流域跨省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工作取得突破， 十年禁渔、松材 线虫病防治落到实处， 提前实现碳达峰目标。生产生活方式全面 绿色转型显著加快， 外在绿和内在绿有机统一， 全县人民高度自 觉保护生态、节约资源、美化环境。

到 2035 年， 生态环境处于全国一流，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 泛形成， 实现外在绿与内在绿有机统一， 人民群众对优良生态环 境的幸福感、安全感、获得感显著提升。碳汇、碳达峰和碳中和 成果得到巩固。生态环境高质量保护助力建成“世界红茶之都、美

丽康养祁门”成效显著，成为全市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样板 区”的靓丽生态名片。

——环境质量改善方面，到 2025 年， PM2.5 浓度稳定控制在 23 微克/立方米以下，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全市前列。 全县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出境断面达到Ⅱ类水比例 稳定保持 100%，地下水质量 V 类水比例不高于 X%，农村生活污 水治理率完成市级下达指标。 确保主要污染物较上一年下降率完 成市下达指标。

——应对气候变化方面，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 低、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 费比例均完成市级下达指标要求。

——环境风险管控方面， 超筛选值耕地安全利用率、超筛选 值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分别不低于 X%、X%，放射源辐射事故有效 预防。

——生态安全维护方面， 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空间面积比例 及森林覆盖率均完成市级下达目标。

祁门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目标指标体系 (暂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 年现状 | 2025 年目标 | 指标属性 |
| (一)环境质量改善 |
| 1 | PM2.5 年均浓度值 | 微克/立方米 | 29.1 | 23 | 约束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 年现状 | 2025 年目标 | 指标属性 |
| 2 | (县城)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 | 95.6 | 全市前列 | 预期性 |
| 3 |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 水体比例 |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4 | 出境断面达到Ⅱ类水比例 | % | 100 | 100 | 预期性 |
| 5 | 地表水劣质 V 类水体比例 | % | 0 | 0 | 约束性 |
| 6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 | 3.6 | 35 | 预期性 |
| 7 | (建成区) 黑臭水体比例 | % | 0 | 0 | 预期性 |
| 8 | 地下水质量 V 类水比例 | % |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预期性 |
| 9 | 主要污染物较 2020 年下降 | % | 氮氧化物下 降 10.7%，化学需氧量下降7.72%，氨氮下降 7.9%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二) 应对气候变化 |
| 10 |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 低 | % | 完成省下达 目标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11 |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 耗降低 | % | 下降 1.08%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 年现状 | 2025 年目标 | 指标属性 |
| 12 |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 费比例 | % | --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三)环境风险防控 |
| 13 | 超筛选值耕地安全利用率/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 | 100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14 | 超筛选值建设用地安全利 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 | 100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15 | 放射源辐射事故发生率 |  |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四)生态安全维护 |
| 16 | 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空间 面积比例 | % | 37.41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17 | 森林覆盖率 | % | 88.64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预期性 |

三、 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

深刻把握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的发展理念， 转化自身生态优势， 突出生态保护， 强化空间管控， 严

格开发边界管理， 优化产业结构， 推动能源清洁化发展， 落实降碳要 求，全力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

(一) 建立两山转化祁门路径

压实“两山”转化路径。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清查试 点，摸清县域自然资源资产家底， 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 管有效的生态产品产权制度，开展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 算工作。构建生态建设投融资体系， 积极探索推进碳排放权、排 污权交易， 加快建立用水价阶梯制度、差别电价和惩罚性电价定 价机制， 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城乡生活污水处理收费制度， 推行“生态美超市”、“生态红包”。积极开发林业碳汇资源， 增加林农收入，创新林业发展机制，巩固生态建设成果。

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创建工作。积极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 范县评估、验收工作。 2022 年在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 基础上， 争创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积极推进文闪河生态 文明展示区建设，通过古建筑保护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治理 同步推进， 推动天然林保护、水环境治理、茶园防控等工作， 实 现历史遗存与当代生态共融， 着力打造全县生态样板区集中展示 区。

建立阊江流域跨省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全面落实长江流域生 态环境保护工作， 积极参与构建流域生态补偿体系， 加强上下游 沟通， 实施阊江流域水环境治理和生态补偿工作。结合新安江流 域共保联治经验， 开展机制建设研究， 推进阊江流域上下游共治 机制建设。

(二)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产业绿色化转型。 全面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依托数 字化和区域共建机遇， 促进生产技术提质增效， 开展环保技术革 新。结合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全力招引一批高技术、高附加值、 低能耗、低排放、综合效益好的大企业、大项目， 杜绝“三高一 低”和落后产能入驻祁门。积极提升环保设施能级，满足祁红、 电子、中医药等产业绿色化发展需求。

促进生态资源产业化。加强对生态资源的合理利用和转化。 依托生态资源优势加快“祁红之乡”“御医之乡”等特色文化品 牌塑造。推进祁红产业提质增效， 积极推进茶园生态化改造， 推 进智慧茶园示范建设工作。充分发挥祁门中医药特色优势， 加快 新安康养小镇、御医小镇等中医药特色小镇中药产业基地建设。 优化全域旅游产业空间布局和地区结构， 以优质生态环境本底， 保障生态文旅产品供应。 持续推动 5A 及 4A 级景区创建， 助力乡 村旅游、文博会展等大休闲产业发展，打造长三角生态旅游目的 地。

优化环保服务供给。深化实施环评“放管服”改革， 严格执 法与优化服务并重， 推动企业主动治理。鼓励企业、集团或集群 主动开展自愿减排工作， 采取“协议减排”、“分级管理”等方 式加强管理针对性。积极培育扶持节能环保型企业， 鼓励企业加 大技术创新， 促进大气治理重点技术装备、监测仪器等产业化发 展和推广应用。努力培育高水平、专业化的节能环保服务企业。 加快推行节能环保整体解决方案， 加快发展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

和社会化监测等新业态。

开展绿色创建示范。推行政府机关绿色办公， 强化政府绿色 采购制度， 突出节约型政府示范作用。持续推动全县各类群体广 泛参与，引导社会公众积极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到 202X 年，创 建一批“绿色学校”、一批“绿色社区”和“绿色家庭”，拓展 “绿色机关”、“绿色景区”、“绿色饭店”等创绿活动。

(三)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大力推进散煤治理和煤炭消费减量替 代， 加强重点行业节能减排减碳。结合大气污染治理， 推进高污 染燃料禁燃， 开展超低排放改造、煤炭能源替代、制茶“煤改电”。 加快“煤改气”步伐。

持续推广清洁能源。积极发展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 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 构建多能互补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 式， 鼓励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推进和完善以电代燃料和农村新能 源推广体系。 加快能源电网建设， 增强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实施 能源高质量发展工程， 着力提升全县受电能力和电力资源配置能 力。加快推进天然气清洁能源普及， 重点实施 G237 国道紫荆公 馆至历口镇市政燃气管道等设施建设， 提高全县天然气管网覆盖 率。

(四) 大力发展绿色交通

多措并举建设祁门特色低碳交通体系。 进一步推进城乡公共 交通一体化进程， 打造方便群众出行的公共交通网络。 新增公交

车为新能源公交率达 100%。提升交通系统效率，推进智慧交通等

系统建设。提升城区内部慢道， 结合祁红文化， 探索建立徒步茶 道， 促进非机动交通发展。 加快发展绿色物流， 畅通农产品销售 “绿色通道”。加快布局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设施。 加大绿色出 行推广力度， 做好相关宣传规划， 联合新闻宣传媒介， 推动绿色 出行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进公共场所， 提高公众绿色出行意识。

(五) 落实降碳减排要求

积极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根据市级下达的二氧化碳达峰目标 与重点任务， 制定二氧化碳的达峰行动计划。协同推进煤炭消费 总量及二氧化碳总量控制。做好碳排放清单编制工作和企业碳排 放核查工作， 落实重点行业节能减排规范要求， 重点对排放量“三 可”和任务量“三可”的减排项目加强调度。大力开展农业湿地 和农田林网的建设与保护， 充分应用农业湿地捕碳固碳， 提升森 林及湿地资源的固碳能力， 探索碳排放交易制度。强化非二氧化 碳温室气体管控， 针对污水处理厂甲烷收集利用及秸秆还田中甲 烷的排放加强控制。

提升产业气候变化适应能力。 重点加强旅游业、农林产业气 候变化适应能力建设。根据气候变化监测调整农作物生产， 加强 农村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提高对气候敏感型动植物和种质资源的 保护力度，提高农作物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重点针对祁红产区 开展研究， 积极谋划茶产业应对气候变化措施。加强牯牛降、倒 湖等重点区域旅游业应对气候变化能力。

四、 巩固提升环境质量

(一) 打赢蓝天保卫战

深化实施“五控”治理(控煤、控气、控尘、控车、控烧)， 打赢蓝天保卫战， 着力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工业废气排放、机动 车船排气污染、各类扬尘污染、露天焚烧。 确保大气环境质量保 持全市前列， 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全市前列，PM2.5 浓 度稳定控制在 23 微克/立方米以下， 全力削减污染物排放,持续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1. 深化工业源 VOCs 污染防治

深化重点行业 VOCs 治理。 开展 VOCs 长效管理整治。 推动 企业建立原辅材料台账， 持续加强“一企一案”综合治理成效的 监管。全面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控制要求。 合理安排大中型装修、外立面改造、道路画线、沥青铺设等市政 工程施工，尽量错开 7-9 月等 VOCs 超标易发季节。

实施 VOCs 精细化管控。 实行新增 VOCs 排放总量与臭氧浓度 联动管控。加强 NOx、VOCs 的臭氧重要前体物治理。 积极配合市 级要求，开展 VOCs 走航监测，分析臭氧成因，研究治理措施 。 持续抓好监测监管任务落实。

协同加强 NOx 治理。 深入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大力 开展燃煤锅炉提升与改造工程，建设脱硝设备 82 套，配套烟气 排放监控小屋 4 套及低氮化改造示范工程 3 个。持续推进燃煤锅

炉综合整治， 依据市级要求， 突出抓好燃煤小锅炉淘汰治理。 2022 年底前，全县范围内实现 35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淘汰率XX%。 推动园区生物质锅炉和烘干炉淘汰升级， 做好工业源污染治理工 作。

2.强化移动源污染治理

推进车辆淘汰和油品控制。依据市级相关要求， 实施“清洁 柴油机行动”，到 2025 年， 基本完成国三柴油货车淘汰，力争 到 2022 年基本淘汰 2021 年以前老旧车辆。全面供应符合国六级 标准的汽柴油。加快提升渣土及建筑材料运输、公交及国有企业 所属车辆提高行业准入。严格实施机动车新车国六排放标准、在 用汽、柴油车排放限值和道路运输车辆燃料消耗量限值准入标准。

精准管控机动车污染。加快制定《祁门县柴油货车污染防治 攻坚战实施方案》， 持续加强路面行驶柴油货车治理， 对全县区 域内的柴油车开展路检路查，依法查处驾驶排放不合格的车辆， 强化对城区内行驶的柴油货车的管控力度。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公 安、交通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 持续强化重型柴油货车、农用车、 柴油三轮车进城管控。

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控制。 严格落实《黄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使用区的通告》。持续推进 非道路移动机械摸排编码， 鼓励使用节能环保型、清洁能源型非 道路移动机械， 依法处罚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 鼓励使用清洁 能源非道路移动器械， 严格禁止使用排放黑烟等明显可视污染物

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3.提升扬尘治理水平

落实施工扬尘污染管控。 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 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建设领域扬尘防治长效机制， 全面实现“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篷盖率、 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达到 100%， 纳入监管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密闭化率、卫星定位系统安装率达 到 100%以上，建成区裸露土地及时绿化。 开展施工工地扬尘综合 整治， 在建筑施工现场制定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全面落实工地封 闭围挡、易扬尘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面硬化、拆迁 工地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百”。建成区内施 工现场禁止露天(或未密闭)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未密闭搅拌 砂浆， 严控提前拆除施工现场的临设、围挡及车辆冲洗设施。严 格渣土车运输管理。

持续开展县城道路扬尘整治。全面加强渣土运输处置扬尘整 治。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必须密闭， 安装卫星定位装置， 不得超高、 超量装载， 密闭不严不得上路行驶。建筑垃圾消纳场出入口必须 设置车辆冲洗设施， 并采取围挡、篷盖、定时喷水(洒水)、绿化 等控尘措施。对不符合安全和扬尘控制要求的消纳场， 要进行整 改、清理， 消除安全隐患， 避免二次扬尘污染。 加强县城及周边 道路网格化保洁管理， 加强道路机械化清扫力度， 按照道路扬尘 清扫标准，细化结冰期和非结冰期道路清扫方案。

4.加强社会面源治理

深化餐饮油烟整治。开展露天烧烤及民宿旅游等餐饮油烟综 合整治，制定专项实施计划， 对辖区内餐饮企业进行全面摸底排 查， 确定整治对象， 组织联合执法。对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不 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或者未采取其他油烟净化措施， 超过排放 标准排放油烟的，依法停业限期整治。

加强塑料污染治理。

严抓秸秆禁烧及烟花爆竹禁燃。严格落实《黄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秸秆禁烧工作的通告》， 实施全年全面全域禁烧， 严禁任何 单位和个人露天焚烧秸秆、垃圾、荒草、落叶等废弃物或将秸秆 等抛置于河道、沟渠等水体。持续开展禁烧管理， 落实网络化管 理工作要求， 建立禁烧工作常态化管理机制。乡镇(街道) 落实 禁烧监督管理机构和人员， 具体负责本乡镇(街道) 日常禁烧工 作的监督管理。 持续落实 《祁门县烟花爆竹禁放管理办法》 。

(二) 打赢碧水攻坚战

坚持水环境、水资源、水生态“三水统筹”，打赢碧水攻坚 战，确保完成全县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及出境断面达 到Ⅱ类水比例稳定保持 100%，不产生地表水劣质 V 类水体、(建 成区) 黑臭水体。

1.加强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系统治理

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及市级防控治理要 求， 完善各级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对各乡镇集镇供水工程进行升 级改造。持续做好饮用水水质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到 2022 年， 完成全县水源地提升与规范化建设工程。重点保障县乡级饮用水 水源地环境保护及用水安全， 继续深入实施乡镇 “万人千吨” 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严格完成监测任务强化饮用水水源地风 险管控。 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内农村生活污水、民宿、餐饮污 水收集处置； 一级保护区内的村庄将逐步搬迁；规范商业活动、 城镇排污， 减少对河流纳污能力的消耗； 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环境应急管理， 补充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持续 做好饮用水水质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优化水资源利用配置。 严格实施取水许可证制度， 加强高水 耗工业企业监管。加强自备水管理， 严控自备水许可证审批， 对 自备水用水户下达计划用水指标， 与纳入计划用水管理的自备水 用水户签订超计划加价收费协议， 逐步关停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 围内自备水井。开展园区电子等高水耗行业节水减排技术改造。 抓好新引进耗水企业节水环保设施建设， 新(改、扩) 建建设项 目执行节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 加强农业节水， 及时了解土壤水分供应和农田缺水状况， 推进测 墒灌溉，持续推广主要作物水肥一体化技术模式。

2.巩固阊江流域治理成效

积极响应长江大保护。为做好长江保护法的贯彻实施， 根据

《省司法厅关于做好涉及长江流域保护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 性文件清理工作的函》，保障辖区内安徽省长江流域水功能区( 阊 江祁门河流源头保护区、阊江祁门保留区、阊江皖赣缓冲区) 水 质全部稳定达标，倒湖断面水质稳定达标，落实阊江特有鱼类国 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黄山大鲵自然保护区(祁门境内)等区 域禁捕。

全面开展流域水污染防治。加强对违法违规水事活动的监管， 依法取缔沿江砂石开采、砂石加工、违章建筑等违法违规现象。 加强流域全域环卫设施配套， 提高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水平。实施 田沟塘面源污染拦截工程、滨岸缓冲带建设工程、坡地农田缓冲 带构建工程等一批建设工程。加强河道管护， 开展入河排污口排 查溯源和综合治理。

落实阊江生态流量控制。依据《祁门县阊江生态流量控制方 案》，以河流主要闸坝断面为关键节点， 综合纳污、防洪、灌溉 等功能需求， 开展生态流量监测， 强化闸坝调度管理， 合理制定 闸坝调度方案，维护河道生态功能。

完善流域水质监测管理。建设阊江流域倒湖省界断面水质自 动监测站、在线监测监控管理系统和监测数据综合应用管理平台； 建立环境综合数据中心、环境地理信息系统、环境突发事件应急 指挥系统和水环境综合模拟分析与评价系统。

开展流域生态环境调查与评估。 开展阊江干流和主要支流汇 水区域生态环境调查与评估，收集流域内生态系统安全相关资料；

从流域生态环境压力、流域生态系统健康、流域生态服务功能和 流域调控管理等 4 个维度出发对阊江流域的生态环境进行全面 评估。

3. 系统提升污水处理能力

提升园区污水处理能力。 加强工业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开展 祁门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扩容提标，预测现有企业及 计划引进企业的排水情况， 合理设计建设规模与污水处理工艺水 平。 积极开展园区监测体系(中控系统) 建设工作， 努力实现对 园区内生产工艺涉水企业等重点排污单位实施环境精准监管、智 慧监管，提高监管效能。

优化城镇生活污水收集。提高城镇生活污水纳管率， 完善城 镇污水接管建设， “十四五”期间， 全面完成老城区雨污分流建 设改造。 完善新城区污水管网。全面加强医疗废水处理管理。

实施排污口整治。 落实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和综合治理。 开 展县域内排污口综合整治工程， 实施排污口排查项目及雨污分流 改造工程。

4.推进水生态保护修复

实施河道生态修复。 以清淤疏浚、控源截污、人工湿地建设 等为重点， 开展乡村河道整治、城镇内河治理加强水生态保护修 复。实施阊江流域河湖缓冲带建设、阊江河保护治理及城区段水 生态环境修复、 金东河、文闪河水生态环境修复及湿地生态系统 恢复治理等一系列河道生态修复工程。

推进水生态状况调查。 改善水生态调查薄弱的现状， 开展覆 盖 8 镇 8 乡的阊江流域生态环境调查与评估。制定定期调查机 制，加快完善水生态监测系统，科学评估水生态状况。

(三) 打赢净土保卫战

坚决打赢净土保卫战，加强土壤环境污染监测能力建设， 开 展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做好土壤、地下水防护。确保放射源辐 射事故有效预， 筛选值耕地安全利用率、超筛选值建设用地安全 利用率分别不低于 X%、X%，地下水质量 V 类水比例达到X%。

1.摸清土壤污染底数

持续开展辖区内疑似污染区域(重点企业原场地) 土壤污染 调查和风险评估。开展疑似污染区域调查评估工作。 认真做好县 级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根据土壤污染调查和风险评估的结果， 开展风险管控。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经验的基础上， 全面推广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 分类实施污染耕地修复和种植结构调 整。

2.重视农用地的修复与利用

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应用， 有效管控农用地土 壤环境风险， 继续实施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和管理。加 强对土壤和农产品的采集和送检， 维持农用地高质量， 确保农产 品安全。 进行凫峰镇新安江流域重要节点环境综合治理示范乡镇 项目建设， 实施凫峰镇土壤环境质量改善工程， 实行农田、茶园

绿色防控，提倡有机肥替代化肥及生物农药替代传统农药。

3.加强土壤和地下水保护

引导有关企业采用先进适用加工工艺、集聚发展， 集中建设 和运营污染治理设施， 鼓励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实施防渗漏改 造， 防止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加强未利用地保护。 重点针对对黄 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落实土壤污 染隐患排查， 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开展尾矿库环境风险 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污染源周边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 加强 地下水环境污染监测能力建设， 对问题地区重点监管。 更新完善 土壤、地下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 力。

(四) 夯实乡村振兴基础

以凫峰镇、 安凌镇、平里镇、闪里镇、箬坑乡等重点乡镇为 抓手， 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 深入推进农村“三大革命”，持续 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助力全面乡村振兴，建设有产业、有颜值、 有乡愁、有活力、有秩序、有福祉的“六有”新乡村样板。

1.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品质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饮用水安全。 深化农村“千吨万人”水源地建设保护工作。加强对重点乡镇和 大型农村集中饮用水水源的保护和水质检测，进一步加强农村已 建成的水源地的保护。

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管。 实施农村污水治理工程，新 建一批污水处理设施、管网， 制定详细的运行及协同管理维护方 案。在凫峰镇内重要旅游节点村庄进行农村污水收集处理工程的 建设。农村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等措施， 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能 力。 推广农村生活污水建设运营 PPP 模式。完善城镇与农村生活 污水管网的连接，提高农村污水的纳管率。到 202X 年，乡镇政 府驻地、美丽乡村中心村以及阊江流域周边、水源地重点地区及 环境敏感区的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全覆盖。 到 2025 年， 农村 生活污水处理和综合利用率达 XX%。

提高农村垃圾处置效率。 不断完善县农村垃圾收运处理， 逐 步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 推行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 用， 重点加强乡村旅游垃圾分类处理。 全县农村垃圾收运处理全 面实行“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送市处理”。升级推广生 态美超市。 加大农村生活垃圾 PPP 模式运维的监管力度。 加强农 村建筑垃圾圾的监管与收运， 建立农村建筑垃圾存放点， 完善农 村建筑垃圾的收集和转运体系，提高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

持续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大力推进自然村常住农户厕所改造， 对不能纳入管网集中收集处理的自然村常住农户非卫生厕所加 大改造力度。推进溶口乡改厕、凫峰镇和渚口乡等农村改厕工程。 到 2022 年，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100%。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扎实开展农村地区“五清一改” 村庄清洁行动， 纵深推进“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 显著提 升乡村美丽度和吸引力。结合美丽乡道、生态河道、旅游绿道建

设，强化田园风貌景观营造。全面推广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样板， 建成一批美丽乡村精品示范村， 全面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

2.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控制畜禽养殖污染。继续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建设， 重点加 强阊江流域畜禽粪污污染控制， 建立生态拦截沟渠， 拦截农业面 源氮磷肥污染以及畜禽养殖污染。 强化凫峰镇、箬坑乡农业养殖 规范化管理。基本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 确保不发 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和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到 2025 年， 全县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XX%，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 100%，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XX%以上。

实施化肥、农药使用“双减战略”。大力实施“农药减量控 害增效工程”，积极提倡有机肥替代化肥及生物农药替代传统农 药，重点推广“粘虫黄板+生物农药”。扩大测土配方施肥在农 业中的应用， 提高化肥利用率。 加强氮磷污染防治， 因地制宜对 流域内茶园、坡地、林地、耕地等重点区域， 科学规划修建生态 隔离带、生态沟渠塘改造、坡梯改造、生态湿地等生态拦截工程， 减少氮、磷有机污染入河。 巩固乡镇一级农药集中配送全覆盖成 果。加强茶园、果园、蔬菜园等种植园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 开展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技术培训、技术指导， 推广应用绿色防 控和统防统治技术。

完善农业废弃物处理制度。大力推进秸秆制成有机肥还田， 深化秸秆机械化粉碎全量还田， 大力开展秸秆综合利用工程。利

用秸秆等农林废弃物发展生物质能源， 不断加强清洁能源生产供 应。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完善废旧农膜、农药包装废弃 物等回收处理制度。2022 年实现乡镇一级农药集中配送全覆盖， 村级农药集中配送覆盖率 100%，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率 xx%以上。 到 2025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xx%。到 2025 年， 农膜回 收率达到 xx%以上。

3. 推进农村产业生态化发展

积极提升祁红品牌影响力， 以祁红产业为核心带动中药材种 植、林下经济等周边产业发展， 发展包括茶叶基地观光、生产基 地参观、产品体验等相关旅游产品， 重点推进智慧茶园示范， 新 建生态高效茶园、绿色有机茶园， 努力打造华东中药材生产供应 基地。依托山林资源， 发展山地型旅游景区， 推动文化和旅游融 合发展，打造一批生态景点。 加强农产品溯源能力建设。

4.加强农村生态环境执法能力

将环境执法纳入农村环境综合执法体系。 完善县、乡、村三 级综治中心功能和运行机制， 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基层延伸， 严厉打击采砂、占用河道和使用高毒农药等行为。

(五) 严控固废危废污染

1.加快实施垃圾分类

遵循政府主导、社区承担、企业运营、社会参与的原则。在 机关、学校、小区垃圾分类试点的基础上， 健全垃圾分类收集、 转运、处理系统， 升级、推广和新建生态美超市。 推进县城生活 垃圾源头减量， 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增强垃圾减量、分 类和循环利用意识，到 2022 年，全县全面开展垃圾分类。 加快 垃圾分类处置系统建设配套， 到 2025 年， 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 类处理系统， 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100%，打造全域 垃圾分类管理“祁门样板”。

2.提升固废处置管理能力

实施生活垃圾无害化、资源化综合治理， 完善餐厨垃圾收集 转运系统， 提高餐厨垃圾处置能力。 重点实施垃圾处理场存量生 活垃圾处理、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工程， 加快垃 圾中转站、中心转运站建设。 根据“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的处置原则对一般工业固废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 实施对 工业固体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处置的全过程监管； 鼓励企业 采用清洁生产技术， 促进各类废弃物在企业内部的循环使用和综 合利用， 从源头削减固体废物的产生。建设固体废弃物、危险废 弃物处理中心。建立健全建筑垃圾收运体系， 推进全县建筑垃圾 规范化管理和再生资源利用。新建县级建筑垃圾调配场。

3.加强塑料污染治理

落实《祁门县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工作方案》。建立健 全塑料制品长效管理机制，有力有序有效治理塑料污染。禁止、

限制生产、销售和使用部分塑料制品， 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 推 广应用替代品， 开展塑料垃圾专项清理。 加快塑料废弃物资源化 利用的规范化、集中化和产业化推进进程。 到 2022 年， 禁止销 售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 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费量明显减少， 替 代产品得到推广，塑料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水平大幅提升， 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塑料减量和绿色物流模式。到 2025 年， 塑料制品生产、流通、消费和回收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基 本建立， 多元共治体系基本形成， 替代产品开发应用水平进一步 提升， 塑料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基本实现城市原生塑料垃圾“零 填埋”。

4.加强危险废弃物管控

落实《祁门县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开展 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对全县危险废物进行台账管理， 做到台 账清晰明确， 有据可查。对危险废物转移、贮存、处理进行全过 程监控， 严控危废风险。 加强化学品环境风险评估和高风险化学 物质环境风险管控， 梳理重大环境风险管控清单， 切实消除环境 隐患。完善危险废物综合收集、贮存、转运基础设施，重点推进 园区危废收集暂存点建设， 解决中小企业危废处置难的问题。 更 新完善危险废物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积极预 防并及时、有效、稳妥地处置危废突发事件， 最大限度地减轻事 故危害。 加大危险废物执法力度， 落实后督察制度， 将危险废物 规范化管理工作融入日常环境监管工作中。

5.加强医疗废物处置管理

加大对全县医疗机构的监管力度， 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 置体系，定期开展针对医疗废物申报登记、运转记录台账的专项 执法检查。乡镇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均需进入市医疗废物处置 中心集中处置。 完善各乡镇医疗废物暂存设施，加强村卫生室医 疗废弃物收集运转管理， 确保医疗废物即时收运， 安全清理。 更 新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废物处置应急预案， 提高应对突发 公共卫生事件医疗废物处置的能力， 确保突发疫情、处置设施检 修等期间医疗废物的安全处置。

(六) 防范化解环境风险

严防各类生态环境风险。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加强 疫情防控能力建设， 提升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水平， 完善突发公 共卫生事件医疗固废处置， 落实常态化防控工作。 严格落实噪声 污染防治， 健全噪声监控体系。多部门协作严格落实噪声防治要 求， 围绕群众关心的社会噪声和交通噪声开展重点治理。加强辐 射安全监管和重金属污染防治，保障全县生态环境安全。

强化环境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切实加强全县环境安全隐患排 查工作， 重点加强大气、水体、土壤等应急监测工作。完善风险 应急预案， 加强对全县环境应急物资储备信息的动态管理。建立 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通信保障体系， 确保应急期间通信联络和 信息传递需要。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就环境应急形 成合作机制。加快应急防控信息综合集成、分析处理、污染损害

评估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推进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系统化、科学 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

五、 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一)强化重要生态空间管控

严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以“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 管控为引领， 根据《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祁门县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方案》、《祁门县生态保护红线占补平衡 方案》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空间管控。 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 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 严格建设项目的生态 环境准入， 落实对经开区等园区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对符 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的项目， 加快项目审批。 重点强化阊江 流域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 禁止不符合河道功能定位的涉河 开发活动，加强河道管理范围内水事活动管控。

加强耕地保护。 实施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 明确耕地利 用优先序， 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 保护制度，树立“量质并重”和“用养结合”的耕地保护理念， 确保耕地面积基本稳定， 耕地质量不下降。 提高耕地质量管控， 重点加强对优质耕地占用的管控， 明晰耕地产权， 强化农民保护 耕地积极性。 到 2022 年，耕地质量提升等级完成市下达指标。

强化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 落实自然保护地建设工程， 积极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开展重要自然保护地评估。 定期开展

“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 确保保护地面积不减少，

保护强度不降低。 突出抓好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 严格自然保护 区、湿地公园和森林公园保护与管理， 对重要生态系统和物种资 源实施强制性保护。 牢固树立“自然保护区属于禁止开发区域” 意识，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经常性开展自然保护区大检查， 建立自然保护区问题台账，层层压实责任。

(二) 巩固生态安全格局

构建“一区、多廊、五节点”的区域景观生态格局，牢固生 态安全屏障， 构筑祁门县山水交融绿色生态网络。坚持保护自然 生态与发挥生态优势并行， 按照多中心、网格化、组团式、集约 型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理念， 进一步优化山水林田湖城的市域空间 格局。统筹推进林业生态建设、林业生态保护、林业提质增效等 工程， 稳步推进低质低效林改造， 全面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落实 森林防火要求。到 2025 年， 全县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88.64%以 上，活立木蓄积量达到 1400 万立方米。

(三)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

开展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重点加强野生动植物和水生生物 多样性调查， 开展生物指标检测。重点针对牯牛降、阊江干流湿 地等地区开展生物多样性资源排查， 识别生态源地及重要栖息地， 为长期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提供基础。

强化种质资源及野生动植物保护。 结合产业发展需求， 加强 种质资源保护。 探索开展鱼类种质资源保护和研究。 实施野生中 药材资源保护工程， 在中药材资源的原产地核心区建设名贵中药

材种质资源保护区、种质资源库。 加强珍稀濒危野生药用动植物 保护、繁育研究， 建立完善原产地标记制度。依据 《农业农村部 关于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范围和时间的通告》、 《黄山市人民 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全市重点水域禁捕退捕有关工作的通 知》和《祁门县进一步加强重点水域禁捕工作实施方案》， 以水 生生物保护区为重点， 按照阊江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 护区、黄山大鲵自然保护区(祁门境内)等区域禁渔区、禁渔期外 无生产性捕捞作业的要求， 深入开展天然河道禁渔禁捕管理工作， 重点加强凫峰镇全镇流域禁渔禁捕及增殖放流。 强化野生动物保 护地建设， 保障林木、林地、野生动植物等森林生态安全。

加强外来入侵生物防控。强化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措施与基础 设施建设。严格落实《安徽省松材线虫病系统防控方案》要求及 市级防控治理要求,实施森林健康综合防控项目，应用最新防治 科技成果，坚决打好松材线虫病防控阻击战,全面开展松材线虫 病疫情除治和综合治理,强化疫情监测和检疫执法。加强长江禁 渔后水生外来物种防控。加大宣传， 提高全民防范外来生物入侵 意识及应对能力。

(四) 开展重要生态空间修复

统筹全县生态空间保护修复。深入加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 园、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生态公益林等自然保护 地的生态修复。 加强林业湿地修复， 调整林种结构， 强化林地水 源涵养能力， 扩大阔叶林、天然林的比例。 重点开展阊江湿地修

复工程。 着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重点开展矿山生态修复、整治 工作， 积极推广绿色修复理念， 强化修复过程二次污染防控。 积 极开展尾矿库污染治理工作， 严格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继续 完善尾矿库安全监测系统建设， 持续加强尾矿库安全检查巡查。

重点加强牯牛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对国家级和省级自 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加强管护， 提升森林质量， 强化生态服务设 施。持续扩大祁牯牛降生态旅游等品牌影响力和吸引力， 继续推 动牯牛降 5A 级景区创建，打造特色文化旅游休憩长廊。

(五) 探索重点区域环境健康管理

管控园区治理及周边环境质量。 完善园区生态环境保护基础 设施建设。完善园区周边生活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吸引工业企业 向工业园区内集聚， 加强“邻避”风险管控。严格防范重大风险， 提升预警能力。持续加强工业噪声污染源头控制， 严格落实达标 要求。

探索景区及产区环境健康管理。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重 点加强民宿和农家乐安全健康管理，强化餐饮油烟及噪声治理。 探索开展祁红等重点产区及周边生态环境安全监测， 确保产区环 境质量稳定。

六、保障措施

(一) 健全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

落实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 责、一岗双责， 进一步明确责任清单， 明确治理责任。按照“管 发展、管生产、管行业必须管环保”要求， 各相关工作部门要在 各自职责范围内落实监管职责。建立和完善基层各区、县、乡镇、 街道的管理责任体系。

优化目标评价考核机制。 贯彻《黄山市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 价考核实施办法》， 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将生态环境保护主要指标纳入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 健全完善领 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 常态化开展考核与审计， 同 步实施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

全面完成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扎实推进中央和省、市生 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 整改，完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领导包保、部门包保、“点对点、 长对长”整改责任制， 以及核查考核、验收销号、责任调查追究 等制度。

(二)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

强化企业治理主体责任。 强化企业排污者责任， 对未依法取 得排污许可证、未按证排污的排污单位， 依法依规从严处罚。制 定重点行业环保守则， 明确相关行业的环境管理要求。严格执行 污染源自行监测制度， 严厉打击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推 进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依法查处企业环境违法行为。 依法治污， 对非法排污、违法 处置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等行为， 综合运用按日连续处罚、 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手段依法从严查处。围绕排污许可与总量、 环评、环境保护税、排污权交易、环境统计等制度开展衔接工作。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让违法者付出付不起的代价, 形成有效震慑。

强化环境信息公开。建立面向重点企业的环境信息强制性披 露制度，建立排污企业黑名单制度， 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依法向社会公开。鼓励经开区、重点企业加强对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执行标准以及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的信息公 开，推动企业实行开放日活动，向社会公众开放。

推进企业环境信用体系建设。健全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制度， 对评价结果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建立环保产业、企业的信用等级 评价体系， 实行评价结果定期发布， 根据企业的信用等级予以鼓 励、警示或惩戒。建立健全多部门企业环境信用信息共享和联合 惩戒机制， 完善推广企业环境信用与政府采购、评先创优等挂钩 机制。深入开展企业环境信用修复， 拓展绿色信用体系建设， 接 受社会公众监督。

(三)健全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建立健全各类全民参与工作机制。 加强组织协调， 推进多部 门协同工作机制， 协调建立环境决策机制， 设立公众参与生态建 设和环境保护治理重大公共事务决策的渠道。建立激励表彰机制，

奖励或表彰全民参与工程中的优秀公众、社会团体、企业、职能 部门等，提升全民参与的积极性。定期开展公众环境满意度调查。

强化全社会监督。 健全生态环境监测信息统一发布机制， 全 面提升大气、水、土壤等生态环境信息公开， 鼓励公众参与环境 治理， 鼓励公众对政府环保工作、企业排污行为进行监督。健全 群众监督举报制度， 保证群众表达诉求、权益的通道的顺畅。加 强政府对社会舆论的引导， 对各类破坏生态环境问题和环境违法 行为进行曝光， 拓宽公众参与社会监督的渠道。 鼓励社会团体参 与环境治理和监督。

提高公民生态文明素养。 加大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力度，推 进环境教育基地建设，提高生态环境教育培训水平，开放环保 设施推进共建共享，不断提高公民生态文明素养，自觉践行绿 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四) 提升环境治理监管水平

健全环境治理监管制度体系。 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制度， 建立正面清单制度， 实施针对不同管理水平污染源的差别 化管理。完善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和环境司法的衔接机制。加 强涉生态环境保护的司法力量建设，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 行政检察衔接机制， 完善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等制度。 进一步全面落实、持续推进河 (湖) 长制、林长制，健全完善长 效常态工作机制， 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完善环境公益诉讼制 度。强化完善企业、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机制， 建立生态环

境保护责任清单，着力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提升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能力。 完善县级监测网络， 实现 重点乡镇和园区监测覆盖， 提升祁门水源地及重点流域水质监测 网络， 推进森林安全监测建设， 继续完善尾矿库安全监测系统及 建设大气精细化管理监测及生态监测体系， 持续完善上下协同、 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强化生态环境监测队伍装备和技 术保障水平， 以阊江流域生态环境智慧监管中心为抓手， 全面推 进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和监测能力现代化。规范和培育社会化环境 监测市场。

(五) 加强环境保护资金保障

拓宽融资渠道， 发挥环保专项资金、生态转移支付、补贴、 地方债、基金、 PPP 等多渠道资金合力作用， 支撑环境基础设施、 生态保护、环境治理修复等公益性项目实施。建立资金引导机制， 通过财政贴息、信贷担保等多种方式引导商业银行资金流向生态 环境治理的市场主体。建立市场化的生态补偿机制， 鼓励企业作 为主体参与生态补偿。

(六) 扎实建设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加强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系统队伍建设，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 努力创新基层环保人才培训模式， 全面加强各级各层次生态环境 保护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 按照专业化、复合型、实用型的要求， 不断提升新形势下生态环境保护队伍素质。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优化人才结构， 强化培养和培训机制， 引进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

创新人力资源管理和使用机制。 建立人才交流机制， 不断提升乡 镇(街道)、县等基层环保人才队伍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组织开 展各类业务培训、比赛竞赛、挂职锻炼、经验交流， 提高业务本 领。鼓励和表彰铁军标兵集体和个人。全力打造信念过硬、政治 过硬、 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